

# 镇巴县农业农村局 镇巴县财政局文件

镇农发〔2024〕288号

## 镇巴县农业农村局 镇巴县财政局 关于镇巴县2024年度第二批中央省级和市级 财政衔接资金回收与建设内容及资金 计划调整变更的批复

小洋镇、巴山镇、观音镇、杨家河镇人民政府，县市场监管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小洋镇、巴山镇、杨家河镇、县市场监管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关于调整2024年度财政衔接资金的报告，以及申请项目建设资金文件已收悉。按照《镇巴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镇政发〔2024〕24号）文件

要求，经 2024 年 12 月 4 日县政府第 27 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你单位 2024 年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建设内容和资金计划调整变更，以及相关单位关于项目资金的申请。现就相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同意调整变更项目和建设内容及资金计划

全县共回收 2024 年度第二批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181.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60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65 万元、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6.9 万元），回收资金的项目 3 个（其中：完成部分建设任务退回部分资金项目 3 个 181.9 万元）。回收资金和项目涉及县县市监局、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两个县级部门和小洋镇。

#### （一）同意县市监局调整变更部分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计划

同意县市监局调整变更 2024 年镇巴腊肉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建设内容取消“开展镇巴腊肉品牌建设；围绕镇巴腊肉区域公共品牌打造对镇巴腊肉产品销售予以奖补”建设内容。原计划使用 100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退回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60 万元，回收资金另行安排其他项目。

#### （二）同意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调整变更部分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计划

同意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调整变更 2024 年镇巴县雨露计划支持脱贫家庭学生教育助学补助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经最终统计补助人数，项目建设规模削减补助 380 人次。原计划使用 500 万

元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退回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6.9 万元，回收资金另行安排其他项目。

### **(三) 同意小洋镇调整变更部分项目建设内容和资金计划**

同意小洋镇调整变更 2024 年镇巴县小洋镇杨家坝村经济合作社优质大黄种苗繁育项目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建设内容取消“大黄规范化育苗 50 亩、标准化、规范化种植 100 亩”。原计划使用 100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退回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65 万元，回收资金另行安排其他项目。

## **二、回收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重新安排项目计划**

收回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重点围绕全县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乡村旅游、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和“千万工程”省级示范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新进行项目谋划和申报，由县财政局负责资金调度，督促项目单位尽快推动项目实施。按照上述要求，在对相关镇和部门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后，回收资金计划实施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巴山镇鹿池村毛绒玩具厂二期厂房建设和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和“千万工程”省级示范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4 个，使用回收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181.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60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65 万元、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56.9 万元）。具体调整项目计划如下：

一是计划安排 2024 年镇巴县脱贫户（含监测户）劳动力外

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追加安排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 239 人，使用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11.95 万元；

二是计划安排 2024 年镇巴县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使用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7.27 万元；

三是经巴山镇申请，计划安排 2024 年镇巴县巴山镇鹿池村毛绒玩具厂二期厂房建设项目，使用财政衔接资金 14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60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65 万元、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15 万元；

四是经杨家河镇申请，计划安排镇巴县杨家河镇三湾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使用市级财政衔接资金 22.68 万元。

### 三、相关工作要求

（一）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项目计划调整变更后，各相关镇（街道）、县级相关部门，要落实专门负责的领导和业务人员，抢抓项目实施节点、时间节点全面加快项目建设实施进度。

（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项目计划调整变更后，各相关资金使用单位要高度重视，紧盯项目实施，对已经达到资金支付条件的项目，要及时完善资金报账手续，尽快形成实际支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三）全力压实支出责任。项目计划调整变更后，各相关镇、县级项目主管部门要采取得力措施，切实加快财政衔接资金支出进度，务必确保 12 月底前财政衔接资金支出进度达到 100%以上（财政云系统中的实际资金支出）。

- 附件：1. 镇巴县 2024 年度第二批回收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  
资金情况一览表
2. 镇巴县 2024 年度第二批回收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  
资金调整项目计划表





镇巴县2024年度第二批回收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资金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是/否)	重点帮扶镇(是/否)	重点帮扶村(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回收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整合其它涉农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b>总计</b>					3						1717	1823	1767	1939	181.90	181.90	60	65	56.9						
	<b>一、产业发展</b>					2						50	156	100	272	125.00	125.00	60	65							
	<b>1. 种植业基地</b>					1						25	80	50	160	65	65		65							
1		2024年镇巴县小洋镇杨家坝村经济合作社优质大黄种苗繁育项目	大黄规范化育苗50亩；大黄标准化、规范化种植100亩。	2024年1月-2024年11月	财政投资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村集体负责资产后续管护运维。达产达效年村集体年收入增加5万元以上，所得收益30%用于村集体公积金和公益金，70%按照差异化分配要求，主要分配给全村所有脱贫户和监测户。村集体直接经营，通过劳务用工、收益分红、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50户（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5户）增收，持续带动三年以上，户均年增收2000元以上。	1	小洋镇	杨家坝村等	否	否	否	25	80	50	160	65	65		65				小洋镇杨家坝村经济合作社	镇巴县科技进步中心	支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产业带农增收	项目保留。完成大黄标准化、规模化种植100亩建设内容。资金结余65万元，申请退回资金65万元
	<b>2. 品牌打造和展销平台</b>					1						25	76	50	112	60	60	60								
2		2024年镇巴腊肉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项目	开展镇巴腊肉全产业链发展能力提升培训40人次；镇巴腊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和镇巴腊肉防伪标识使用管理培训20人次；推广镇巴腊肉标准规范，制作镇巴腊肉防伪标识20万枚以上；开展镇巴腊肉品牌建设；围绕镇巴腊肉区域公共品牌打造对镇巴腊肉产品销售予以奖补；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开展镇巴腊肉全产业链技术指导、咨询服务及品牌建设培训。	2024年1月-2024年11月	按照镇巴县财政衔接资金支持产业发展奖补办法，打造镇巴腊肉品牌、建立营销体系建设，带动农户和腊肉加工企业增收。通过产品收购、劳务用工等方式间接带动农户50户增收，其中脱贫户25户，户均年增收2000元以上。	1	镇巴县					25	76	50	112	60	60	60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品牌打造	项目保留。完成部分建设内容。资金结余60万元，申请退回资金60万元	
	<b>二、巩固三保障成果</b>					1						1667	1667	1667	1667	56.90	56.90		56.9							
	<b>(一) 教育</b>					1						1667	1667	1667	1667	57	57		56.9							
3		2024年镇巴县雨露计划支持脱贫家庭学生教育助学补助项目	雨露计划支持1667人脱贫家庭(含监测户)子女接受中高职院校职业教育助学补助，每生每年补助3000元。	2024年1月-2024年11月	支持1667人脱贫家庭(含监测户)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升就业能力，实现就业一人提升一户目标。	1	全县20个镇(街道)					1667	1667	1667	1667	56.9	56.9		56.9			各镇(街道)	县农业农村局	教育助学补助	项目保留。完成2858人2954人次443.1万元资金兑付，资金结余56.9万元，申请退回资金56.9万元	

镇巴县2024年度第二批回收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调整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是/否）	重点帮扶镇（是/否）	重点帮扶村（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回收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整合其它涉农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b>总计</b>					4						307	467	349	653	181.90	181.90	60	65	56.9					
	<b>一、产业发展</b>					2						40	133	70	258	147.27	147.27	60	65	22.27					
	<b>1. 加工业</b>					1						10	32	40	157	140	140	60	65	15					
1		2024年镇巴县巴山镇鹿池村毛绒玩具厂二期厂房建设项目	新建钢架结构厂房500平方米，安装货物升降机1台，配套建设水电等设施设备。	2024年11月-2024年12月	财政投资形成经营性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村集体负责资产后续管护运维。达产达效年村集体年收入增加7万元以上，所得收益按照村集体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分配，并按照差异化分配要求，重点向脱贫户和监测户倾斜。由汉中巴山同乐玩具生产有限公司租赁经营，通过劳务用工、收益分红等方式连续带动三年以上，带动农户20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0户），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1	巴山镇	鹿池村	是	否	否	10	32	40	157	140	140	60	65	15		巴山镇	县发改局	支持设备购置、材料施工等环节	
	<b>2. 金融帮扶</b>					1						30	101	30	101	7.27	7.27			7.27					
2		2024年镇巴县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1家经营主体（镇巴县石鸭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带动30户脱贫户增收，贷款贴息7.27万元。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按照镇巴县财政衔接资金支持产业发展奖补办法，对新型经营主体进行贴息奖补。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和产品收购等方式带动30户脱贫户增收，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观音镇	田家坝村	是	否	是	30	101	30	101	7.27	7.27			7.27		观音镇	县农业农村局	贷款贴息到经营主体	
	<b>二、就业项目</b>					1						239	239	239	239	12	12			11.95					
	<b>1. 交通费补助</b>					1						239	239	239	239	12	12			11.95					
3		2024年镇巴县脱贫户（含监测户）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脱贫户（含监测户）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跨省239人，补助11.95万元。补助标准：省外500元/人.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脱贫户（含监测户）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助（跨省）239人。	1	全县20个镇（街道）					239	239	239	239	11.95	11.95			11.95		各镇（街道）	县农业农村局	外出务工交通费补助到人	
	<b>三、乡村建设行动</b>					1						28	95	40	156	23	23			22.68					



镇巴县2024年度第二批回收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衔接资金调整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是/否）	重点帮扶镇（是/否）	重点帮扶村（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回收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整合其它涉农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						28	95	40	156	23	23			22.68						
4		镇巴县杨家河镇三湾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巷道硬化600米，宽2.5米。	2024年10月-2024年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40户156群众生活环境。	1	杨家河镇	三湾村	是	是	是	28	95	40	156	22.68	22.68				22.68			杨家河镇	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人居环境设施建设等